

2025 第 15 屆玉山盃全國跆拳道品勢錦標賽

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推展全民體育，以跆拳道品勢運動推廣為主，增進國民身心健康，提升國內跆拳道品勢運動技術，增進選手參加國內、外大賽技術經驗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中華跆拳道武藝發展協會、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玉山跆拳道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龍山國中

六、競賽日期：2025 年 4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。

七、競賽地點：台北市龍山國中(臺北市萬華區南寧路 46 號)

八、競賽項目：公認品勢、自由品勢。

(一)個人組（色帶、黑帶）。

(二)雙人組（限黑帶）。

(三)團體組（限黑帶）。

(四)自由品勢(限黑帶)。

九、競賽組別：

項目			年齡	備註
公認品勢	個人	男/女	065 (65 歲以上)	
			U65 (61-65 歲)	
			U60 (51-60 歲)	
			U50 (41-50 歲)	
			U40 (31-40 歲)	
			U30 (18-30 歲)	
			065 (65 歲以上)	
			高中	
			國中	
			國小 5-6 年級	
			國小 4-3 年級	
			國小 1-2 年級	

			幼兒組	
項目			年齡	備註
公認品勢	雙人 團體	男女混合	060 (60 歲以上)	
			U60 (51-60 歲)	
			U50 (31-50 歲)	
		U30 (18-30 歲)		
		高中		
		國中		
	國小			
傳承組	混合 2-5 人	須有小學及 30 歲以上選手組成		
自由品勢	個人	男/女	017 (17 歲以上)	
			U17 (12-17 歲)	
	雙人	男女混合	017 (17 歲以上)	
			U17 (12-17 歲)	
	團體	混合	017 (17 歲以上)	
U17 (12-17 歲)				

十、參賽資格：

凡持有世界跆拳道聯盟 (WT) 及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頒發之段證 或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認可之各縣市委員會所頒發之級證，皆可報名參賽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15 日止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
(二)報名網站：<https://tinyurl.com/27lc4woo>

(三)線上報名問題請洽：張盛國 0915-703090

(四)比賽聯絡：林合彬教練 0935-739975

(五)報名費：

項目	個人	雙人 (2 人)	團體組 (3 人以上)
公認、自由品勢	800 元	1,400 元	1,800 元

(六)收款帳號：中國信託 822 帳號：130530495592 戶名：吳建璋。

十二、抽籤會議：為避免各位教練舟車勞頓，統一由大會競賽組代為執行抽籤，特此說明。

十三、報到：

(一)請各參加比賽之代表隊或教練在比賽當天上午 8:00 前，辦理報到。

(二) 參賽選手憑段(級)證進場，如未帶相關證件則不得參加比賽。

(三) 比賽前 20 分鐘 進行檢錄，參加比賽選手如檢錄唱名三次未到者，視同棄權，大會有權依實際比賽狀況調整賽程。

十四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 採用世界跆拳道聯盟品勢競賽最新規則實施辦理。

(二) 報名年齡依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當年足歲為準。

(三) 各組以 PK 賽制進行，對戰表以抽籤方式決定排序。

(四) 黑帶組每次展演二個指定品勢進行比賽。

(五) 色帶組每次展演同一個品勢進行比賽。

(六) 個人組將依報名人數編排 6~8 人 1 組，以 A、B、C 等，分組進行比賽。

(七) 黑帶選手須穿著 WT 世界跆拳道聯盟，認證之競賽品勢道服，色帶不限。

十五、大會裁判：

由本會選聘具有品勢競賽專業素養之國際、國內裁判及曾經參賽之國手、資深教練擔任。

十六、獎勵：

(一) 各組別各分組取前四名(分別為第一名、第二名及第三名兩位)，各頒發獎牌乙面及獎狀乙紙。

(二) 團體總成績，依各隊成績名次積分總合，評比各組團體總成績第一至三名，各隊頒發獎杯一座及獎金第一名 10,000 元、第二名 8,000 元、第三名 5000 元。

(三) 另由大會仲裁團評定精神總錦標一隊，頒發獎盃一座。最佳選手、最佳裁判及最佳教練各 2 名，頒發紀念獎牌一塊。

十七、保險：比賽期間主辦單位已辦理「活動場地意外責任險」，各參賽選手請依需要，自行辦理相關加保事宜。

十八、申訴：

(一) 大會設有仲裁委員會，負責審理競賽申訴案件。

(二) 比賽進行中如有異議，得使用大會規定之申訴書，提出抗議之教練須經領隊同意提交申訴書，同時繳交申訴金新臺幣 5,000 元整。請於 10 分鐘內正式向大會仲裁委員會提出申請，仲裁委員會立即召開會議審理，並於下一場比賽開始前以書面公佈審理之結果。

(三) 申訴成立則退回申訴金，否則該申訴金充做大會基金。

(四) 仲裁委員會審理抗議事項之判決乃為最後決議，不得再提出上訴。

(五) 凡未按大會規定提出申訴而阻礙比賽進行之選手、隊職員，均一律取消其個人及團體比賽成績。

(六) 參賽選手資格如發現冒名頂替或降級、越級者，一經查明証實得取消個人及其所屬團體所獲得比賽之成績。

(七) 比賽進行中任何一員均不得向裁判人員當面質詢，除不予受理外，並視違規情節輕重得交大會仲裁委員會議處。

十九、本賽事期間，遭遇不當性騷擾時，申訴管道電話:0935-739975 電子信箱:smtkd@msn.com

二十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者，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公佈實施。

品勢競賽辦法

組 別		項 目
個人	065 (65 歲以上)	高麗、金剛、太白、平原 十進、地踏、天拳、漢水
	U65 (60-65 歲)	
	U60 (51-60 歲)	
	U50 (41-50 歲)	太極八章、高麗、金剛、太白 平原、十進、地踏、天拳
	U40 (31-40 歲)	太極七章、八章、高麗、金剛 太白、平原、十進、地踏
	U30 (18-30 歲)	
	高中組	太極五章、六章、七章、八章 高麗、金剛、太白、平原
	國中組	太極四章、五章、六章、七章 八章、高麗、金剛、太白
	國小高年級 (5-6 年級)	太極四章、五章、六章、七章 八章、高麗、金剛
	國小中年級 (3-4 年級)	
	國小低年級 (1-2 年級)	
幼幼組 (7 歲以下)	太極四章、五章、六章、七章、八章	
雙人 團體	060 (60 歲以上)	高麗、金剛、太白、平原 十進、地踏、天拳、漢水
	U60 (51-60 歲)	
	U50 (31-50 歲)	太極八章、高麗、金剛、太白 平原、十進、地踏、天拳
	U30 (18-30 歲)	太極七章、八章、高麗、金剛 太白、平原、十進、地踏
	高中組	太極五章、六章、七章、八章 高麗、金剛、太白、平原
	國中組	太極四章、五章、六章、七章 八章、高麗、金剛、太白
	國小組	太極四章、五章、六章、七章 八章、高麗、金剛
傳承組	太極三章、太極四章、太極五章(選其二)	
個人 色帶	紅黑帶組 (1-3 級)	太極六章
	紅帶組 (4-6 級)	太極四章
	黃帶組 (7-8 級)	太極二章
自由 品勢	所有組別	90~100 秒內完成創作品勢